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|  | | --- | | **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** | |  | |  | |
| |  | | --- | |  | |
|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  　　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307号文件核准。  　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9年10月30日14:00--17:00在网下向合格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合格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.60%。  　　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9年10月31日-2019年11月1日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9年10月2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。  　　特此公告。  　　发行人：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　　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　　2019年10月30日 |